

城步苗族自治县应急和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城应安委〔2025〕1号

城步苗族自治县应急和安全生产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做好安全生产和冬春季火灾防控 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场），县应急和安全生产委员会有关成员单位，省市驻城单位和重点企业：

近日，邵阳市新宁县一民房发生火灾，造成人员伤亡，省市县领导先后作出指示批示。当前正值春节临近，各类安全事故易发频发，安全形势十分严峻。为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县委县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和冬春季火灾防控的决策部署，切实做好今冬明春安全防范工作，坚决防范遏制事故发生，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提高政治站位，认清安全形势。年终岁尾、春节临近，安全事故易发多发，做好当前安全防范工作责任更大、要求更高。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和消防安全的重要论述，进一步树牢“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切实增强做好当前安全防范工作的紧迫感、责任感。要严

格落实安全监管责任，各乡镇（场）党政领导干部要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做到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各有关部门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压紧压实行业领域安全监管责任，督促落实生产经营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有效防范遏制一般安全事故、事件，坚决杜绝较大及以上安全事故、事件。要严格督导问责，对重大事故隐患未排查出来或者落实整治不到位的，将实行严格的事前问责；对在两会、“春节”期间因失职渎职、措施不落实、责任不到位，导致发生安全事故的，将依纪依法从严追责问责。

二、进一步吸取火灾教训，强化冬春季火灾防范

一是深入开展消防安全“敲门行动”。深刻吸取事故教训，结合正在开展的冬春火灾防范工作，紧盯大型商业综合体、商场、宾馆等人员密集场所，医院、养老院、医养结合等敏感特殊场所，“厂中厂”、老旧商住楼等混合生产经营场所，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整治。各类大型群众性活动的承办单位要针对烟花焰火燃放、临时设施搭建、电气线路敷设等环节落实消防安全防范措施，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方案并组织演练，确保消防安全。乡镇（场）和村（社区）等基层单位，村（社区）干部、辅警、网格员、党员、志愿者等力量，燃气公司、电力企业、物业公司等单位员工作为“敲门行动”的主体力量，加强对返乡务工人员和回乡过年人员的宣传，要将老、幼、病、残、留守人群，以及学校、建筑工地、“九小场所”、多业态混合经营场所、宾馆饭店等所有生产经营单位作为重点对象，在辖区内开展全覆盖、地毯式的“敲门行动”，广泛张贴《关于遏制“小火亡人”加强火灾防控措施的通告》（附件3）。各类“敲门”主体要制作使用《“敲门行动”明白卡》（附件1）

和《“敲门行动”安全隐患排查清单》（附件2）；逐门、逐户开展消防安全宣讲和火灾隐患排查工作，能立行立改的，要现场督促整改到位；不能及时整改的，要协调解决并持续跟踪闭环销号，做到辖区内不漏一户、不落一人，各乡镇（场）对“敲门行动”中发现的消防安全隐患要及时汇总归档，并追踪整改情况。

二是深入推进大屋场大团寨、砖木结构房屋连片区域改造工作。县住建部门要及时制定乡镇消防规划，优化消防安全布局，全面启动大屋场大团寨、砖木结构房屋连片区域消防安全改造工程。结合辖区实际，同步推进消防水源、消防道路、消防装备等公共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夯实大屋场大团寨、砖木结构房屋连片区域的消防基础，提升抵御和处置火灾事故能力。将消防道路、水源、队伍建设纳入大屋场大团寨、砖木结构房屋连片区域基础设施建设范畴，做到同研究、同规划、同部署、同推进、同实施，大力实施消防安全工程，从根本上夯实此类场所消防工作基础。尤其要注重抓好市政消火栓建设，将消防水池一并纳入建设范围，特别是超过30户大屋场大团寨要利用山地落差建立高位消防水池，确保覆盖到“最后一公里”；将少数民族村寨和农村大屋场、大团寨的电气防火改造纳入政府重点工程或为民办实事项目，同步整合发改、财政、住建、旅游、电力等相关项目资金，启动户内电气线路改造，降低电气火灾事故概率；在传统村落、历史文化名村、文物古建筑群、旅游开发村寨分类分批推广安装独立式智能感烟报警器；结合乡村振兴建设，扩展农村道路路面，疏通消防车通道；结合寨改、房改、灶改工作，抓好团寨、砖木结构房屋场所的防火墙工程。

三是加强消防专兼职力量队伍建设。要在“基层消防上台阶三年行动”工作成效的基础上，进一步强化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建设，完善志愿消防队，配置必要消防器材设备，完成“1队2池2泵”建设。在30户以上的连片农村大屋场，文物古建筑村落，入户配置简易消防器材（干粉灭火器、灭火毯、自救式呼吸器等）。消防部门要组织各乡镇（场）分管负责人、村（社区）书记开展消防安全培训，成为消防“明白人”。各乡镇（场）人民政府要加大对乡镇消防专兼职力量队伍的管理，开展业务技能训练和灭火演练，建立火灾应急处置机制以及联勤联训工作机制。同时，各乡镇（场）党委政府要积极推动落实乡镇政府专职消防队日常运行职责和必要的后勤保障，确保队伍战斗力的形成。

三、全面举一反三，集中强化重点行业领域安全监管工作

道路交通方面，要做好春运安全防范工作，加强路面管控，全力保障道路交通运行秩序；严格落实“两客一危一货”运输企业常态化监督检查，加强重点路段安全设施改造提升，严查“三超一疲劳”等严重违法行为，严防易燃、易爆、剧毒等危险品上车，从源头上消除重大交通安全隐患。

建设施工方面，要切实加强建筑、交通、水利等在建工程施工现场安全管理，严禁恶劣天气强行施工、突击作业，定期开展在建工地重大风险源摸排，落实高空作业等各项安全防范措施，彻底消除深基坑、高支模、脚手架、提升机等重点部位、设备的安全隐患。

烟花爆竹方面，紧盯销售旺季，加强运输、存储、批发、零售、燃放的全链条安全监管，严厉打击各环节非法违法行为；坚决打击非法生产烟花爆竹的黑作坊。

工贸方面，加强检维修环节安全管理，严防因检修管理不到位发生安全事故；突出加强工贸企业人员密集场所的防火防爆整治，提升安全保障能力。

危险化学品方面，督促企业落实防冻、防凝、防滑、防火、防爆、防泄漏、防静电等风险防控措施，落实重大危险源安全包保责任，紧盯冬季检维修作业、开停车等关键环节，强化安全管理，严防极端天气造成设备、设施和管线冻裂导致事故发生。

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应对方面，深入分析、会商和研判辖区安全生产形势，加强灾害性天气的监测和预报预警工作。加强应急演练和巡查防守，完善应急预案，确保队伍、物资、装备等准备到位，严防极端天气引发次生事故灾害。充分运用广播、电视、“村村响”以及新媒体加大灾害性天气预警和出行、消防等安全宣传，开展警示提示，提升公众安全意识。

森林防灭火方面，要严格落实属地责任，严格管控进山入林、野外烧荒，加强野外违规用火网格化巡查和排查整治，加快“五周五缘”清理，破解“树线矛盾”，快查快改、立查立改，严防火患成火灾，最大限度减少人为因素引发火灾。

城镇燃气、旅游景区、特种设备等其他行业领域也要结合今冬明春重大事故灾害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分析研判潜在安全风险，精准把握春节、冬季及各行业领域的特点，针对安全生产薄弱环节和可能发生安全生产事故点位，认真开展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全面强化生产生活安全保障，确保全县安全稳定。

四、坚持“五查并重”，全面排查各类潜在安全风险隐患

一是生产经营单位自查。生产经营单位要构建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带头开展

安全隐患自查自改，发动全员包括一线员工积极排查整治隐患。春节前，各企业主要负责人要带队在本生产经营单位开展至少1次安全隐患排查检查。

二是属地政府全覆盖排查。各乡镇（场）人民政府要严格履行属地监管责任，在春节前对辖区内所有企业进行1次全覆盖检查，检查情况做好记录，发现问题立行立改或限期整改，形成整治闭环。要组织相关部门联合开展“打非治违”行动，严厉打击辖区内的非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

三是监管部门执法检查。各监管部门要制定2025年度安全监管执法计划，对监管行业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严格监管执法，及时消除安全隐患、管控安全风险。各有关部门要理直气壮开展安全检查和约谈曝光，对安全生产非法违法行为要定期通报一批、约谈一批、联合惩戒一批、停产整顿一批，并在门户网站、主流媒体分期分批公布安全生产典型执法案例。

四是应急和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暗查。要持续开展“四不两直”暗访督查，暗访组要坚持“一线工作法”，直接到一线督促工作落实、到现场查找安全问题。督查发现的问题和隐患要现场指出、书面交办，重大事故隐患和典型违法案例要制作警示教育片，予以警示曝光。

五是领导带队督查。坚持落实领导干部带队检查安全生产工作制度：县委常委会会议组成人员、县人民政府分管副县长要在春节前后带队，“四不两直”赴联点乡镇、分管领域开展安全检查，带着清单抓好重大事故隐患整治销号。继续实行“党委领导包片、政府副职管线”安全生产责任机制，推动各级党政领导干部在研究、部署、检查相关工作时，对安全生产工作同时研究、同时部署、同时检查。

五、“拉条挂账”整治，全力推动重大事故隐患“动态清零”

一是“清单制”整改安全隐患。要持续开展今冬明春重大事故灾害隐患排查整治工作，全县各级各有关部门要逐级建立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和自然灾害风险隐患“两张清单”，严格“建档、评估、整改、验收、销号、复查”的程序实施闭环管理，实时更新隐患整改情况，动态推动安全隐患限期整改到位。

二是“一单四制”整治重大隐患。对重大隐患要严格按照“一单四制”管理，落实“交办制、台账制、销号制、通报制”要求，集中攻坚整治，必要时挂牌督办，确保及时“清零”，隐患排查整治形成工作闭环。对于可能导致人员伤亡的重大隐患必须予以停产停业整改，坚决落实安全管控监控措施。

三是组织开展重大事故隐患整治“回头看”督查。全县各级各部门各企业从即日起，要对前期排查出来的安全生产问题隐患进行全面梳理，特别是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信息系统中报送的重大事故隐患和省、市安委会重点联系督导、安全生产警示片曝光的事故隐患，要按照省、市统一部署安排，全面组织人员赴现场开展一次整改“回头看”。重点检查隐患是否真正整改到位，坚决防止搞虚假整改；重点检查是否建立整改长效机制，坚决防止问题反弹；重点检查是否举一反三，坚决防止就事论事。其中，2023年重大事故隐患必须100%按期整改完成，2024年各行业领域重大事故隐患按期整改率必须达到95%以上。

四是严格惩戒督促整改落实。综合运用媒体曝光、通报批评、警示约谈、纪律处理等措施，加大对违法违规行为的曝光力度，要公布一批实施联合惩戒和“黑名单”管理企业，公告

一批依法关闭取缔的违法违规企业和不符合安全生产条件的企业。

六、广泛宣传教育，有效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意识和应急能力

一是深学笃用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论述。全县各级各部门要将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纳入党委（党组）会议学习研究，确保理论学习走深走实。各乡镇（场）党委政府和各负有安全生产监管职责的部门要在春节前专题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重要论述。

二是做好重点行业领域生产经营单位冬春季安全生产宣传。

各行业（领域）主管部门要梳理冬春安全生产注意事项和防范措施，做好冬春季安全生产宣传。应急管理等部门要面向非煤矿山、危化、烟花爆竹、工贸等直管行业企业，做好安全生产注意事项和应对工作措施宣传。住建部门要做好建筑施工领域冬季防风、防冻、防火、防滑、防高处坠落等安全措施宣传。交通、交警部门要做好冬季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提醒大雾、低温雨雪冰冻等恶劣天气行车安全事项。城管部门要做好燃气安装、燃气使用、燃气维修等安全常识的宣传。文旅部门要加强面向景区的恶劣天气安全防范宣传。市监部门要做好特种设备安全知识普及。其他行业领域也要结合工作实际，强化安全生产宣传教育。

三是持续做好应对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和森林防灭火宣传。

全县各级各部门要根据天气形势变化，及时滚动发布寒潮、暴雪、道路结冰等预报预警和防灾避灾提示信息，提醒社会公众做好防范应对，引导公众安全出行；加强低温雨雪冰冻天气安

全生产宣传，引导生产经营单位加强防范；加强森林防火警示提示和规范用火宣传，广泛普及森林防灭火知识，加强野外火源管控。发挥广播、手持喇叭、敲铜锣等流动宣传覆盖面广、灵活性强的优势，加强面向农村地区的安全常识、警示提示和实用逃生技能宣传。

四是广泛开展冬季家庭安全应急知识宣传普及。要动员宣传机构和有关部门集中开展安全防范公益宣传，利用主流媒体、新媒体(抖音、微信等)和居民小区楼宇视频，广泛利播宣传，以案说法、以案明责、以案警示，确保家家户户宣传到位，起到“敲门一家、培训一户、影响一片”效果。农村地区要通过屋场会，村村响、楼道小喇叭、敲铜锣、宣传车等形式，重点讲案例教训、讲安全风险、讲防范措施。要逐户上门发放宣传资料(告知书、一封信、安全图解等)，发动和帮助群众开展“三清三关”(清厨房、清阳台、清走道，关门窗、关电源、关燃气)隐患大扫除。

七、进一步严格值班值守，强化各项应急处置措施。要认真落实关键岗位24小时值班、领导干部到岗带班和事故信息报告，春节期间重点时段加密调度各级应急值守和救援队伍值班备勤情况，确保通信联络和信息渠道畅通，有效处置应对各类突发事件。要优化和完善安全生产应急处置预案，组织开展有针对性的演练，做好装备、物资、队伍等各项应急准备工作。各类专业救援队伍要时刻保持应急状态，细化应急预案和救援力量部署，对重大活动、重点部位、重点时段靠前驻防，加强应急演练和技战术训练，落实装备、物资、通信等保障措施，做到一旦发生险情，能够及时、科学、有效处置。要加强突发事件信息报送，严禁发生迟报、瞒报和信息倒流，严防因信息

报送不及时给应急处置工作带来被动。要密切关注安全生产相关网络舆情动态，加强分析监控，积极主动回应社会关切，正确引导舆情。

从发文之日起至2月28日，各乡镇（场）、各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每周五将本辖区、本部门工作动态发送至县应急和安委办汇总后上报县人民政府。

- 附件：1. “敲门行动”明白卡
2. “敲门行动”安全隐患排查清单
3. 《关于遏制“小火亡人”加强火灾防控措施的通告》
4. 冬季防火须知



附件 1:

“敲门行动”明白卡

进室内 登信息 问人员 宣防火 查隐患 勤回访

进室内	进客厅、卧室、厨房、柴房等。		
问人员	1. 问有无孤寡老人、失能（半失能）安全措施（如燃烧炭火房间是否通风、电暖器具是否与棉被等可燃物分隔开）。 2. 问取暖方式及采取的安全措施（如留守儿童等老幼病弱等群体是否通风、电暖器具是否与棉被等可燃物分隔开）。	1. 查是否熏烤腊肉（是否与周围可燃物保持安全距离，是否有超装负重荷使防盗网、是否安装防盗窗、是否有逃生通道）； 2. 查电气线路敷设安全（是否私拉乱接畅通，有无堆线积杂物、是否安装照明灯等消防设施完好情况）； 3. 查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是否畅通，有无堆放杂物、是否安装灭火器、疏散指示标志、楼梯间应急照明灯等消防设施完好情况）； 4. 查消防设施（灭火器是否在室内、楼梯间违规停放或充电）； 5. 查燃气（是否使用国家标准灶具、专用软管、液化气钢瓶是否合格等）。	1. 登记家庭基本情况； 2. 登记交办整改情况； 3. 登记交办整改情况。
查隐患		1. 引导居民做到“三清三关”：清走道、清阳台、清厨房，关火源、关电源、关气源；时刻保持通道畅通，做到人离电断，人走火灭； 2. 宣传火灾逃生方法，提升自防自救能力。	
登信息		定期上户回访，对发现的隐患帮助整改到位。	
宣防火			
勤回访			

附件 2:

“敲门行动”安全隐患排查清单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户 主			建筑层数	
地 址			居住人员总数	人, 弱势群体 人
场所建筑面积			场所性质(居民住宅、多合一场所)	
建筑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木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砖混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砖木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使用层数 (地上、地下)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是否为独居、孤寡老人、留守儿童、病残人员等弱势群体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是否安装防盗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电气线路是否采取穿管、线槽、漏电保护开关等防火保护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电气线路是否老化、年久失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是否超负荷使用电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 是否使用国家标准灶具、专用软管及合格液化气钢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7. 燃气管道是否漏气、软管是否破裂损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燃气钢瓶是否超过安全使用年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9. 是否存放大量可燃物品或堆放大量杂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0. 住宅内楼道、楼梯、走道等疏散通道是否畅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1. 是否养成良好用火用电习惯, 做到人离电断、人走火灭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2. 电动车是否在室内、楼道、楼梯等处停放或充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3. 是否做到“三清三关”(清走道、清阳台、清厨房, 关火源、关电源、关气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4. 熏腊肉期间是否全程有人看守, 是否与可燃物保持安全距离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5. 是否使用炭火取暖且室内完全封闭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16. 是否在显要处张贴了安全用电用火的标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7. 是否掌握基本消防安全常识、是否会报火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8. 是否属于含有生产、经营、仓储场所的多合一场所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9. 使用瓶装液化气为燃料的热水器是否保证废气直排室外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其他隐患情况:				

入户检查人员签字:

被检查户在户人员签字:

附件 3:

关于遏制“小火亡人”加强火灾防控措施的 通 告

为深刻汲取近期新宁县民房火灾事故教训，切实做好冬春季火灾防范工作，确保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等法律法规，现就遏制“小火亡人”加强火灾防控工作通告如下：

一、落实消防安全责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产权所有人是单位、场所的消防安全责任人，对消防安全工作全面负责，建立健全消防安全管理制度，明确消防管理人员，清单式逐级分解落实岗位消防安全责任，压实日常消防安全管理。

二、严格防火分隔。住宿与生产储存经营合用的商住场所，其住宿区域应设置独立疏散设施，确保足够的安全出口数量；住宿区域与其他区域应使用防火隔墙、防火隔板、防火门等进行完整分隔，确保符合消防安全技术标准要求，达不到要求的不应设置人员住宿；居民住宅管道井、电缆井应严格落实防火封堵要求、严禁堆放物品。

三、保障疏散安全。社会单位、居民住宅物业服务企业要按规定组织开展防火巡查、检查，及时清理楼梯间、门厅、疏散走道、管道井等公共区域内杂物，确保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车通道畅通；严禁在外墙门窗设置铁栅栏、广告牌等影响逃生和灭火救援的障碍物。

四、严禁违规搭建。商住场所的商铺店面不得设置夹层用于人员住宿，“多合一”、“三合一”场所严禁违规住人；禁止采用易燃可燃夹芯彩钢板搭建临时建筑用于住宿、经营和仓储，禁止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饰装修；小经营场所禁止设置影响疏散区域自然排烟的顶棚、雨篷等。

五、安全用火用电。不得乱拉乱接电线，电气线路、移动插座等不应直接安装、设置在可燃物上，不超负荷用电；产生高温或使用明火的设备，应限制周围可燃物，使用期间设专人监护；严禁在生产、经营期间进行电气焊、金属切割等有明火作业；严禁违规使用、存放易燃易爆危险品，禁止个人非法携带易燃易爆危险品进入公共场所，严禁在建筑内燃放烟花爆竹；无人看守时不得焚香、点蜡、烧纸。

六、规范电动自行车管理。禁止在建筑物的公共门厅、疏散通道、楼梯间、安全出口和人员密集场所等公共区域停放电动自行车或者为电动自行车及其电池充电；禁止违反消防安全规定在居家、宿舍、办公楼内等非集中充电的室内场所为电动自行车及其电池充电；电动自行车不应通过电梯入户，不应人车同屋，不应飞线充电；村（社区）民委员会、建设管理单位、物业服务企业应当落实安全管理责任，及时发现和制止电动自行车在公共区域的违规停放、违规充电等行为。

七、配备消防设施器材。生产、经营场所、居民楼（包括用于生产、经营、租住的村民自建房）应按照标准设置消防设施，配备灭火器、灭火毯等常用消防器材，并确保完好有效。鼓励在住宿场所设置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有条件的可安装简易喷淋等设施。

八、加强科普宣传。乡镇（场）、村（社区）应加强消防科普宣传，利用公告栏、农村大喇叭、社区广播、微信群，传播消防安全知识；督促群众严格执行村（社区）民防火公约，引导居民在日常生活中做到“三清三关”（即清楼道、清阳台、清厨房，关电源、关火源、关气源）。

九、关注特殊群体。建立留守儿童、孤寡老人、智障残障等特殊群体“邻里守望”制度，开展“结对子”活动，实行“一对一”帮扶，定期上门普及消防知识、查找火灾隐患，并落实紧急情况时的救助人员。

十、规范微型消防站建设。社会单位、生产、经营场所和农村、社区要加强微型消防站和志愿消防队建设，配齐配全人员、装备，按照会报火警、会扑救初起火灾、会组织逃生和自救的要求，定期开展消防安全“四个能力”培训和灭火疏散演练，落实值班制度，确保人员在岗在位。

单位和个人应自觉遵守消防法律法规和消防安全管理规定，对照上述内容开展自查自改，将火灾风险降至最低。发现火灾隐患和消防安全违法行为，请拨打“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或者通过有效途径进行举报。对违反本通告的行为，相关部门将依法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本通告自发布之日起施行。

城步苗族自治县应急和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25年1月14日

附件 4:

冬季防火须知

冬季天寒物燥，小心火灾。为了您和家人安全，请关注以下消防安全知识：

1. 定期检查室内电气线路、设备，确保无老化、破损、短路等情况。
2. 严禁超负荷用电，避免同时使用过大功率电器，不用铜、铁、铝丝等代替刀闸开关上的保险丝。
3. 切勿在木质房屋内或附近堆放易燃杂物，严防小火成大灾。
4. 使用炭火取暖时，切记要保持室内通风，严防一氧化碳中毒。
5. 燃气阀门、接头和管路连接要牢固，发现泄漏，迅速关阀通风，禁止现场拨打手机、触动电器开关或使用明火。
6. 离家或入睡前，应对用电器具、燃气开关及火源进行检查，用电设备不使用时，应切断电源。
7. 切勿在室内或过道、楼顶等地熏烤腊肉，熏烤过程务必有专人值守，熏制完毕后要将明火、火星熄灭才能离开。
8. 不要在野外随意生火、不随意丢弃烟头，加强对儿童的监管，严防玩火引发森林火灾。
9. 电动车应停放在指定停车区域，切勿在室内或楼道充电，严禁私拉乱接电线或飞线充电。
10. 消防通道是生命通道，请保持消防安全通道畅通，不占用、堵塞消防通道。

消防安全一网通

• 8000市消防救援支队、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 •



